

2020 年度乌海市商务局专项资金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南菜北运项目工作经费

丰富市民“菜篮子”一直是市委市政府关注的民生工程，明确指出，“菜篮子”里装的不仅是蔬菜，更是党和政府的责任，抓好蔬菜工作是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。2013年，按照财政部、商务部《关于开展“南菜北运”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要求，市政府及时召开会议，依据《乌海市人民政府市长会议纪要》【2013】12号，市商务局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的理念，本着商务为民宗旨和发挥比较优势的原则，紧密结合市情需要，抢抓机遇，开拓创新，积极实施“南菜北运”项目，以期达到切实解决我市蔬菜供应不足和平抑蔬菜价格的双重效果。

按照财政部、商务部《关于开展“南菜北运”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要求，依据《乌海市人民政府市长会议纪要》【2013】12号，2013年起我局申请南菜北运项目工作经费，作为补充项目运行的办公经费，以后每年延续申报预算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2020 年南菜北运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批复 5 万元，完成支付 5 万元。主要用于“农产品”、“区域特色产品”采购的对接和服务产生的办公费、差旅费等支出。本年度项目资金申报差旅费 3.5 万元，实际使用费用 3.5 万元；申报办公经费 1.5 万元，实际使用 1.5 万元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“南菜北运”是在每年冬季、春节前后通过汽车与航空运力等方式，把南方的新鲜蔬菜运到我市。实施“南菜北运”，从原产地进货能有效缓解冬春季节菜价偏高的问题，不仅蔬菜品种逐年增加，而且对平抑当地菜价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对有效缓解冬春季节蔬菜供应紧缺状况，平抑蔬菜价格、降低居民生活成本、丰富百姓餐桌起到十分重要的保障作用和效果，是畅通南方蔬菜主产区销售渠道、保障北方蔬菜市场供应的重要措施，是国家在新时期实施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。对丰富市民的“菜篮子”和节约生活成本都有重要意义。

接下来，乌海市商务局将在认真总结实施“南菜北运”工程成功经验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，尽快实现海南、广西的蔬菜供应我市市场，并根据市场需求，不断调整蔬菜品种结构，让市民最大程度地购买到新鲜价廉的蔬菜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，我局从项目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自评，自评结果为 100 分。“南菜北运”项目，是畅通南方蔬菜主产区销售渠道、保障北方蔬

菜市场供应的重要措施,是国家在新时期实施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。我局申请项目工作经费主要用于“农产品”、“区域特色产品”采购的对接和服务产生的办公费、差旅费支出等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随着自治区、市财政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,我局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存在着很多不足,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构及职责不完善,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尚不完善。下一步我局将做好各个项目的对接和服务工作;提高大局意识,强化服务理念;营造招商环境,提高引进企业履约率。逐步形成以结果为导向绩效理念,强调绩效目标管理,突出重点,统筹安排,绩效优先,公开透明,确保资金安排使用合法、合规、高效。